

# “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车辆配件等项目（部分验收）”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8月19日，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奇博跃”）组织召开“车辆配件等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常州久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常州久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及3位专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二章、第八条中的9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及竣工验收相关材料等，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概况

(一)“中奇博跃”现址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通江工业园区达江路8号从事生产。

**表1 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	产品及产能			年运行时数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车辆配件等项目	车辆配件	20万套/年	10万套/年	2400hr	
	其中	汽车座椅	10万套/年	0	0
		汽车仪表板	10万套/年	10万套/年	2400hr

(二)“中奇博跃”环保手续审批情况详见下表：

**表2 建设项目环保手续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及时间	竣工环保验收情况	备注
车辆配件等项目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 常新环表[2017]4号， 2017年1月5日	本次竣工环保 验收项目， 部分验收	“汽车座椅产品”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本次验收的产品为“汽车仪表板”，但不包括其中的自制金属件

**表 3 本次验收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

序号	整体搬迁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2016年12月委托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环评批复	2017年1月5日取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环表[2017]4号）
3	项目环保设施初步设计	2020年1月
4	项目环保设施施工	2020年2月
5	项目环保设施调试	2020年3月
6	项目验收启动时间	2020年4月
7	现场勘查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并可以正常稳定运行

本次验收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车辆配件等项目（部分验收）”实际总投资1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

#### (四)本次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车辆配件等项目”的部分验收。项目产品方案及产能为：汽车仪表盘10万套/年（不包括其中自制金属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车辆配件等项目（部分验收）”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5个因素均未发生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pH值、COD、SS、NH<sub>3</sub>-N、TP、动植物油。

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厂内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实施，员工日常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注塑机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只添加，不排放。

#### (二)废气

注塑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集中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通

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未收集部分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比较分散，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达标。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包括废包装袋、塑料边角料、不合格品均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活性炭（HW49）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活性炭已与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厂内设有危废堆场 1 处，位于生产车间东南角专门房间内，约 3 平方米；满足防雨、防风、防晒；地面、墙角防腐、防渗、防盗、防火、防泄漏、防流散。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车辆配件等项目（部分验收）检测报告》（NVTT-2020-Y0276）监测结果表明：

### （一）废水

项目所在厂区污水总排放口排放的污水中 pH、COD、SS、NH<sub>3</sub>-N、TP、动植物油指标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 B 级标准，且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 （二）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根据本次验收检测数据计算可知，有机废气处理装置对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满足环评中 75% 的去除效率要求。

### （三）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处昼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不排放。

###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报告总量核算结果,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 4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 (吨/年)	实际核算总量 (吨/年)	是否符合环评 /批复要求
生活污水	废水排放量	1730	144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865	0.3204	
	悬浮物	0.692	0.0315	
	氨氮	0.078	0.0343	
	总磷	0.014	0.0036	
	动植物油	0.173	0.0017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127	0.012	符合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有组织、无组织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固废合理处置,不直接排入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验收检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车辆配件等项目(部分验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要求和建议

加强日常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五日

张悦 张天 张天  
朱志超 陈胜 王钰 张天

“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车辆配件等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组长	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				阳之奇
	常熟大学	教授			张文艺
	江苏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任英
	江苏中奇博跃车辆科技有限公司				朱磊
	苏州工业园区环境检测中心				潘海如
参加成员	常州市武进环境检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杨昆岳
	常州久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陈胜
	常州久正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王钰
	南京石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陈学东